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113 年度臨床醫事人員聯合培訓計畫

各職類聯合培訓對外窗口

本培訓時間依循教學訓練計畫規範，並依循學員實際學習狀態進行調整

職類	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信箱(E-mail)
藥事	黃微瑄副主任	(07) 291-1101 轉 8372	920652@gmail.com
醫事放射	張書妤組長	(07) 291-1101 轉 8131	860023@kmuh.org.tw
醫事檢驗	楊惠茹組長	(07) 291-1101 轉 8080	920119@kmuh.org.tw
護理	馬秀玲副主任	(07) 291-1101 轉 8935	840089@kmuh.org.tw
營養	高慧珊主任	(07) 291-1101 轉 8009	kao998265@gmail.com
呼吸治療	洪加芬組長	(07) 291-1101 轉 8418	880173@kmuh.org.tw
物理治療	蔡怡珺組長	(07) 291-1101 轉 8421	ptpanda@gmail.com
職能治療	蔡秋瑾組長	(07) 291-1101 轉 8421	joyjoyjoy.tsai@yahoo.com.tw
教學研究中心	趙宜婷組員	(07) 291-1101 轉 8136	998227@kmuh.org.tw
人力資源室	李炎星組員	(07) 291-1101 轉 8116	990356@kmuh.org.tw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醫事人員聯合培訓計畫-藥事職類

106.05.15 高醫同教字第 1060601140 號發文

107.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0368 號發文

107.12.24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3392 號發文

109.01.13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0032 號發文

109.12.08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3425 號發文

111.01.10 高醫同教字第 1100603618 號發文

111.04.06 高醫同教字第 1110600854 號發文

112.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120600524 號發文

113.01.18 112 學年度第 2 次醫事教育組教學會議通過

一、訓練目的/目標

配合教學醫院聯合培訓機制之規劃與人才培育之需求，本科室提供良好的訓練場域，分享教學資源，接受各醫療院所藥事職類學員接受相關藥事專業訓練，以學習者為中心提供指導或互相交流業務流程及照護執行模式，培養受訓人員提升整體藥事專業知識、技能及態度，滿足教與學雙方需求。

二、訓練對象

國內、外大專院校藥學科系畢業，領有衛生福利部核發藥師證書，並符合「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訓練資格之藥事人員或有受訓需求之藥師。

三、聯合培訓合作機構

全國其他與本院簽訂聯合訓練合約之醫療院所。

四、訓練實施方式

(一) 訓練課程綱要及內容

本職類可提供代訓之臨床藥事服務內容包含如下：

訓練時間	項目	內容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3-5 天 (依受訓單位需求)	化學治療藥品調劑作業	1.化療調配設備、環境與個人防護裝備之介紹。 2.化學治療藥品與標靶藥品之介紹。 3.化學治療處方審核流程介紹。 4.化療調配流程介紹及操作演練。 5.藥品外滲或潑灑以及廢棄物之正確處理方式。	實務操作、演練、講授、討論	1.實務操作 DOPS 評核(前後測)。 2.筆試。
1 週至 1 個月 (依受訓單位需求)	臨床藥事服務	1.藥物不良反應評估簡介與實例操作。 2.藥品血中濃度監測簡介與實例操作。 3.重症加護病房藥事照護。 4.感染科病房藥事照護。	實務操作、演練、講授、討論、報告	1.學習評核表(依受訓課程內容)。 2.書面報告(依受訓課程內容)。 3.SOAP 口頭或書面報告。

		5.跨領域團隊臨床照護。 6.CKD 藥師門診執行方式與藥事 照護		
3-5 天 (依受訓單位需求)	藥物諮詢作業	1.藥品資訊與醫藥資料庫查詢。 2.操作型藥品用藥指導。 3.特殊藥品用藥指導。 4.藥物諮詢溝通技巧。 5.實證藥學概念介紹。	實務操作、 演練、講 授、討論	1.實務操作 Min-CEX 評核。 2.書面報告。
2-5 天 (依受訓單位需求)	居家藥事服務	1.雲端藥歷查詢與用藥整合評估 2.評估病人潛在藥物治療問題。 3.居家跨領域團隊臨床照護。 4.居家藥事服務記錄與追蹤。	實務操作、 演練、講 授、討論	1.居家藥事照護訪 視紀錄。

(二) 依派訓單位需求於事前溝通訓練內容，協助完成藥事職類相關訓練，以增進學習者之臨床操作經驗與專業能力。

五、權利義務

(一) 收訓醫院之權利與義務

1. 依據『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所制定之訓練標準。
2. 收訓醫院依訓練計畫提供受訓學員相關教育訓練。

(二) 派訓機構與受訓學員之權利與義務

1. 由派訓機構函送公文申請，並檢附申請相關文件向本院人力資源室提出申請。

【代訓人員進修申請相關資料表，包括受訓後滿意度調查與結訓申請表等，詳情請洽 https://www.kmtth.org.tw/Web/KMTTHInterWeb/InterWeb/InnerPage/2020010678?InnerUrl=/Department/Admin/dept_6300_working.html 敬請黏妥各項證照影本】

2. 派訓前請先與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進行溝通協調受訓內容與排程。
3. 受訓學員必須在臨床教師之指導下進行學習，並遵守工作場域相關規定。
4. 受訓學員於受訓期間之出勤、請假作業，須依收訓醫院之相關規定辦理。
5. 受訓學員於訓練期間發生醫療糾紛或其他法律責任問題時，依『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與合約書內容辦理。

六、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

(一) 聯絡人：黃微瑄 副主任

(二) 聯絡電話：07-2911101 轉 8372

(三) 聯絡信箱：920652@gmail.com

七、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科室主管會議通過後修正之。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醫事人員聯合培訓計畫-醫事放射類

106.05.15 高醫同教字第 1060601140 號發文

107.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0368 號發文

107.12.24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3392 號發文

109.01.13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0032 號發文

109.12.08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3425 號發文

111.01.10 高醫同教字第 1100603618 號發文

111.04.06 高醫同教字第 1110600854 號發文

112.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120600524 號發文

113.01.18 112 學年度第 2 次醫事教育組教學會議通過

一、訓練目的/目標

配合教學醫院聯合培訓機制之規劃與人才培育之需求，本科室提供良好的訓練場域，分享教學資源，接受各醫療院所醫事放射職類學員接受相關醫事放射專業訓練，以學習者為中心提供指導或互相交流業務流程及照護執行模式，培養受訓人員提升整體醫事放射專業知識、技能及態度，滿足教與學雙方需求。

二、訓練對象

國內、外大專院校醫事放射科系畢業，領有衛生福利部核發醫事放射師證書，並符合「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訓練資格之醫事放射人員或有受訓需求之醫事放射師。

三、聯合培訓合作機構

全國其他與本院簽訂聯合訓練合約之醫療院所。

四、訓練實施方式

(一) 訓練課程綱要及內容

本職類可提供代訓之臨床醫事放射服務內容包含如下：

訓練時間	項目	內容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2 週	血管攝影	1.非神經性血管攝影。 2.心臟及冠狀動脈攝影。	實務操作及技術原理。	1.設備儀器操作使用評核。 2.影像品質評核。
2 週	磁振造影檢查	1.頭部造影檢查。 2.胸腹部造影檢查。 3.脊髓造影檢查。	實務操作及技術原理。	1.檢查技術實務及儀器操作評核。 2.影像品質評核。
2 週	電腦斷層造影	1.心臟冠狀動脈電腦斷層造影檢查。 2.CT Guide 電腦斷層檢查。	實務操作及技術原理。	1.檢查技術實務及儀器操作評核。 2.影像品質評核。
1 週	放射腫瘤科	1.遠隔放射技術。 2.電腦斷層模擬攝影。	實務操作或觀摩學習。	治療技術實務操作評核或測驗。
1 週	放射腫瘤科	1.電腦治療計畫。 2.電腦治療劑量計畫。	實務操作或觀摩學習。	治療技術實務操作

	3.特殊放射治療。	摩學習。	評核或測驗。
--	-----------	------	--------

(二) 依派訓單位需求於事前溝通訓練內容，協助完成醫事放射職類相關訓練，以增進學習者之臨床操作經驗與專業能力。

五、 權利義務

(一) 收訓醫院之權利與義務

1. 依據『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所制定之訓練標準。
2. 收訓醫院依訓練計畫提供受訓學員相關教育訓練。

(二) 派訓機構與受訓學員之權利與義務

1. 由派訓機構函送公文申請，並檢附申請相關文件向本院人力資源室提出申請。

【代訓人員進修申請相關資料表，包括受訓後滿意度調查與結訓申請表等，詳情請洽 https://www.kmtth.org.tw/Web/KMTTHInterWeb/InterWeb/InnerPage/2020010678?InnerUrl=/Department/Admin/dept_6300_working.html 敬請黏妥各項證照影本】

2. 派訓前請先與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進行溝通協調受訓內容與排程。
3. 受訓學員必須在臨床教師之指導下進行學習，並遵守工作場域相關規定。
4. 受訓學員於受訓期間之出勤、請假作業，須依收訓醫院之相關規定辦理。
5. 受訓學員於訓練期間發生醫療糾紛或其他法律責任問題時，依『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與合約書內容辦理。

六、 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

- (一) 聯絡人：張書妤 組長
- (二) 聯絡電話：07-2911101 轉 8131
- (三) 聯絡信箱：860023@kmuh.org.tw

七、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科室主管會議通過後修正之。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醫事人員聯合培訓計畫-醫事檢驗類

106.05.15 高醫同教字第 1060601140 號發文

107.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0368 號發文

107.12.24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3392 號發文

109.01.13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0032 號發文

109.12.08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3425 號發文

111.01.10 高醫同教字第 1100603618 號發文

111.04.06 高醫同教字第 1110600854 號發文

112.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120600524 號發文

113.01.18 112 學年度第 2 次醫事教育組教學會議通過

一、訓練目的/目標

配合教學醫院聯合培訓機制之規劃與人才培育之需求，本科室提供良好的訓練場域，分享教學資源，接受各醫療院所醫事檢驗職類學員接受相關醫事檢驗專業訓練，以學習者為中心提供指導或互相交流業務流程及照護執行模式，培養受訓人員提升整體醫事檢驗專業知識、技能及態度，滿足教與學雙方需求。

二、訓練對象

國內、外大專院校醫事檢驗科系畢業，領有衛生福利部核發醫事檢驗師證書，並符合「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訓練資格之醫事檢驗人員或有受訓需求之醫事檢驗師。

三、聯合培訓合作機構

全國其他與本院簽訂聯合訓練合約之醫療院所。

四、訓練實施方式

(一) 訓練課程綱要及內容

本職類可提供代訓之臨床醫事檢驗服務內容包含如下：

訓練時間	項目	內容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四個月	鏡檢學訓練	1.鏡檢檢驗作業流程(含資訊系統)。 2.鏡檢儀器設備之原理、應用、操作與保養。 3.尿液化學及沉渣檢驗、糞便常規檢驗。 4.鏡檢檢驗報告之確認與發放。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考核方式有筆試、口試、技術操作及 DOPS。
四個月	生化學訓練	1.生化檢驗作業流程(含資訊系統)。 2.生化檢體採集、運送、簽收與貯存。 3.生化儀器設備之原理、應用、操作與保養。 4.生化檢驗之執行。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考核方式有筆試、口試、技術操作及 DOPS。

		5.生化品質管制實務與品管異常處理。 6.生化檢驗報告之確認與發放。 7.生化異常檢驗結果之詮釋與判讀(含檢體之影響)。		
四個月	血液學訓練	1.血液檢驗作業流程(含資訊系統)。 2.血液儀器設備之原理、應用、操作與保養。 3.血液檢驗報告之確認與發放。 4.血液異常檢驗結果之詮釋與判讀(含檢體之影響)。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考核方式有筆試、口試、技術操作及 DOPS。
四個月	血庫學訓練	1.血庫臨床操作訓練。 2.輸血反應調查。 3.血庫品質管制作業。 4.輸血安全及不良反應通報。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考核方式有筆試、口試、技術操作及 DOPS。
一個月	委託檢驗流程訓練	1.委託檢驗檢體轉檔流程(委檢高醫)。 2.院外代檢系統作業訓練(委檢高醫)。 3.委託檢驗報告轉回。 4.委託檢驗報告發送。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考核方式有技術操作及 DOPS。
四個月	臨床免疫血清學訓練	1.一般臨床血清檢驗。 2.院內感染管制(含傳染病通報作業)。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考核方式有筆試、口試、技術操作及 DOPS。
四個月	細胞學訓練	1.細胞學原理。 2.子宮頸抹片製作、染色及判讀。 3.胸水、腹水及各種體液之抹片製、染色及判讀。 4.抽取液之抹片製作、染色及判讀。 5.細胞學檢驗品質管制作業。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考核方式有筆試、口試、技術操作及 DOPS。

(二) 依派訓單位需求於事前溝通訓練內容，協助完成醫事檢驗相關訓練，以增進學習者之臨床操作經驗與專業能力。

五、 權利義務

(一) 收訓醫院之權利與義務

1. 依據『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所制定之訓練標準。
2. 收訓醫院依訓練計畫提供受訓學員相關教育訓練。

(二) 派訓機構與受訓學員之權利與義務

1. 由派訓機構函送公文申請，並檢附申請相關文件向本院人力資源室提出申請。

【代訓人員進修申請相關資料表，包括受訓後滿意度調查與結訓申請表等，詳情請洽 <https://www.kmtth.org.tw/Web/KMTTHInterWeb/InterWeb/InnerPage/2020010678?InnerUr>

l=/Department/Admin/dept_6300_working.html 敬請黏妥各項證照影本】

2. 派訓前請先與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進行溝通協調受訓內容與排程。
3. 受訓學員必須在臨床教師之指導下進行學習，並遵守工作場域相關規定。
4. 受訓學員於受訓期間之出勤、請假作業，須依收訓醫院之相關規定辦理。
5. 受訓學員於訓練期間發生醫療糾紛或其他法律責任問題時，依『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與合約書內容辦理。

六、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

- (一) 聯絡人：楊惠茹 組長
- (二) 聯絡電話：07-2911101 轉 8080
- (三) 聯絡信箱：920119@kmuh.org.tw

七、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科室主管會議通過後修正之。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醫事人員聯合培訓計畫-護理類

106.05.15 高醫同教字第 1060601140 號發文

107.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0368 號發文

107.12.24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3392 號發文

109.01.13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0032 號發文

109.12.08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3425 號發文

111.01.10 高醫同教字第 1100603618 號發文

111.04.06 高醫同教字第 1110600854 號發文

112.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120600524 號發文

113.01.18 112 學年度第 2 次醫事教育組教學會議通過

一、訓練目的/目標

配合教學醫院聯合培訓機制之規劃與人才培育之需求，本科室提供良好的訓練場域，分享教學資源，接受各醫療院所護理職類學員接受相關護理專業訓練，以學習者為中心提供指導或互相交流業務流程及照護執行模式，培養受訓人員提升整體護理專業知識、技能及態度，滿足教與學雙方需求。

二、訓練對象

國內、外大專院校護理科系畢業，領有衛生福利部核發護理師證書，並符合「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訓練資格之護理人員或有受訓需求之護理師。

三、聯合培訓合作機構

全國其他與本院簽訂聯合訓練合約之醫療院所。

四、訓練實施方式

(一) 訓練課程綱要及內容

本職類可提供代訓之臨床護理服務內容包含如下：

訓練時間	項目	內容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8 小時	加護病房-連續性血液透析替代療法	1.初階目標：儀器的基本設定及上機操作。 2.中階目標：能排除儀器的警報、認識儀器上所有元件。 3.高階目標：連續性血液透析儀器原理教學(CVVH 模式、CVVHDF 模式)。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8 小時	加護病房-運用團隊資源管理於急救擬真情境	1.初階:建立團隊資源管理基本概念。 2.中階:將團隊資源管理運用於急救擬真情境。 3.高階:反思及回饋急救擬真過程，改善團隊的執行力和效力。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8 小時	腫瘤照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化學治療安全給藥及防護。 2.常見導管及其照護(portA、PICC 等管路照護)。 3.癌症手術術後病人照護重點及護理指導。 4.腫瘤個案管理師訓練。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數位課程教學。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3 個月	腹膜透析照護	腹膜透析病人相關照護。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8 小時	手術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升受訓學員運用手術全期照護知識。 2.提升受訓學員手術全期護理技能，正確且安全。 3.執行護理技術及儀器操作。 4.增強受訓學員運用跨團隊共同照護之概念。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數位課程教學、DOPS 評量。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40 小時	急診護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學習一般常見急症病人處置原則。 2.能學習緊急外傷評估及外傷病人處置原則。 3.能了解急重症病人轉送原則。 4.能參與危急病人的緊急處理(急救室，檢傷第一、二級)。 5.能了解新興傳染病作業流程。 6.能了解家庭暴力、性侵害暨兒少保護作業流程。 7.能了解毒化災個案處理流程。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8 小時	傷口造口照護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急、慢性傷口介紹。 2.壓傷分級與治療。 3.各類敷料介紹。 4.敷料應用案例分享。 5.造口種類介紹與疾病應用。 6.各類造口用具介紹。 7.困難造口案例分享。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8 小時	胸腔內科病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認識病房環境及照護團隊。 2.能認識 COPD 致病機轉及常見症狀。 3.能瞭解 COPD 的檢查及評估。 4.能瞭解 COPD 常用藥物與吸入器類型及使用方式。 5.能瞭解 COPD 照護原則。 6.能瞭解 COPD 肺部復原治療。 7.能瞭解 COPD 居家照護原則。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8 小時	心臟內科病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認識病房環境及照護團隊。 2.能認識心臟衰竭致病機轉及常見症狀。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p>3.能瞭解心臟衰竭的檢查及評估。</p> <p>4.能瞭解心臟衰竭常用藥物及注意事項。</p> <p>5.能瞭解心臟衰竭照護原則。</p> <p>6.能瞭解心臟衰竭心肺訓練。</p> <p>7.能瞭解心臟衰竭居家照護。</p>		
8 小時	一般外科	<p>1.能學習胸腔外科、肝膽胃腸外科病人之評估與處置方法。</p> <p>2.能學習胸腔外科、肝膽胃腸外科病人，手術前後之相關照護。</p> <p>3.能學習評估腸造口術後外觀、引流型態與造口底座更換之照護技能。</p> <p>4.能了解手術後相關管路照護，如：胸管、引流管、尿管等。</p> <p>5.能學習評估手術後引流液的顏色、氣味、引流量之相關處置方法。</p> <p>6.藉由實務訓練評核臨床護理師對一般外科之照護知識與技能，並評值其學習成效。</p>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8 小時	外科手術	<p>1.能瞭解外科病人手術前準備、評估與護理指導。</p> <p>2.能瞭解外科病人手術後即刻護理與護理指導。</p> <p>3.能瞭解手術後傷口之評估與照護技巧。</p> <p>4.能瞭解手術後常見引流管之評估與照護技巧。</p> <p>5.能瞭解手術常見之健康問題。</p>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8 小時	神經內科	<p>1.熟悉失智症疾病照顧方法及相關資源。</p> <p>2.能了解 AD8 極早期失智症檢測量表之評估細項。</p> <p>3.熟悉腦中風照顧方法及相關資源。</p> <p>4.了解腦中風病人急性後期照顧跨團隊任務。</p> <p>5.能了解吞嚥能力評估工具及吞嚥訓練。</p>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數位課程教學。	筆試、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檢討會議。

(二) 依派訓單位需求於事前溝通訓練時間及內容，依據學員個別性的學習需求，協助完成護理相關訓練，以增進學習者之臨床操作經驗與專業能力。

五、 權利義務

(一) 收訓醫院之權利與義務

1. 依據『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所制定之訓練標準。
2. 收訓醫院依訓練計畫提供受訓學員相關教育訓練。

(二) 派訓機構與受訓學員之權利與義務

1. 由派訓機構函送公文申請，並檢附申請相關文件向本院人力資源室提出申請。

【代訓人員進修申請相關資料表，包括受訓後滿意度調查與結訓申請表等，詳情請洽 https://www.kmtth.org.tw/Web/KMTTHInterWeb/InterWeb/InnerPage/2020010678?InnerUrl=/Department/Admin/dept_6300_working.html 敬請黏妥各項證照影本】

2. 派訓前請先與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進行溝通協調受訓內容與排程。
3. 受訓學員必須在臨床教師之指導下進行學習，並遵守工作場域相關規定。
4. 受訓學員於受訓期間之出勤、請假作業，須依收訓醫院之相關規定辦理。
5. 受訓學員於訓練期間發生醫療糾紛或其他法律責任問題時，依『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與合約書內容辦理。

六、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

- (一) 聯絡人：馬秀玲 副主任
- (二) 聯絡電話：07-2911101 轉 8935
- (三) 聯絡信箱：840089@kmuh.org.tw

七、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科室主管會議通過後修正之。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醫事人員聯合培訓計畫-營養類

106.05.15 高醫同教字第 1060601140 號發文

107.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0368 號發文

107.12.24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3392 號發文

109.01.13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0032 號發文

109.12.08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3425 號發文

111.01.10 高醫同教字第 1100603618 號發文

111.04.06 高醫同教字第 1110600854 號發文

112.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120600524 號發文

113.01.18 112 學年度第 2 次醫事教育組教學會議通過

一、訓練目的/目標

配合教學醫院聯合培訓機制之規劃與人才培育之需求，本科室提供良好的訓練場域，分享教學資源，接受各醫療院所營養職類學員接受相關營養專業訓練，以學習者為中心提供指導或互相交流業務流程及照護執行模式，培養受訓人員提升整體營養專業知識、技能及態度，滿足教與學雙方需求。

二、訓練對象

國內、外大專院校營養科系畢業，領有衛生福利部核發營養師證書，並符合「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訓練資格之營養人員或有受訓需求之營養師。

三、聯合培訓合作機構

全國其他與本院簽訂聯合訓練合約之醫療院所。

四、訓練實施方式

(一) 訓練課程綱要及內容

本職類可提供代訓之臨床營養服務內容包含如下：

訓練時間	項目	內容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3 週	病人膳食供應與管理菜單設計	1.普通飲食設計與營養分析。 2.各類治療飲食設計與營養分析。 3.灌食設計與營養分析。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作業繳交、評量表、心得、
2 週	團膳管理食品衛生安全管控	1.飲食製備與供膳流程管理。 2.排班與人事管理。 3.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4.HACCP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實際操作、心得報告、評量表

2 週	臨床營養治療與支持營養照護流程訓練	1.病歷閱讀及營養病歷書寫。 2.營養評估與診斷。 3.營養篩檢與照護。 4.醫療營養品認識與應用。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心得、CbD、評量表、口頭報告
3 天	糖尿病共同照護	糖尿病共同照護網訓練_營養照護流程及門診營養衛教訓練。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心得、CbD、評量表、口頭報告
3 天	慢性腎臟病共同照護	慢性腎臟病共同照護網訓練_營養照護流程及門診營養衛教訓練。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心得、CbD、評量表、口頭報告

(二) 依派訓單位需求於事前溝通訓練內容，協助完成營養職類相關訓練，以增進學習者之臨床操作經驗與專業能力。

五、權利義務

(一) 收訓醫院之權利與義務

1. 依據『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所制定之訓練標準。
2. 收訓醫院依訓練計畫提供受訓學員相關教育訓練。

(二) 派訓機構與受訓學員之權利與義務

1. 由派訓機構函送公文申請，並檢附申請相關文件向本院人力資源室提出申請。

【代訓人員進修申請相關資料表，包括受訓後滿意度調查與結訓申請表等，詳情請洽 https://www.kmtth.org.tw/Web/KMTTHInterWeb/InterWeb/InnerPage/2020010678?InnerUrl=/Department/Admin/dept_6300_working.html 敬請黏妥各項證照影本】

2. 派訓前請先與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進行溝通協調受訓內容與排程。
3. 受訓學員必須在臨床教師之指導下進行學習，並遵守工作場域相關規定。
4. 受訓學員於受訓期間之出勤、請假作業，須依收訓醫院之相關規定辦理。
5. 受訓學員於訓練期間發生醫療糾紛或其他法律責任問題時，依『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與合約書內容辦理。

六、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

(一) 聯絡人：高慧珊 主任

(二) 聯絡電話：07-2911101 轉 8009

(三) 聯絡信箱：kao998265@gmail.com

七、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科室主管會議通過後修正之。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醫事人員聯合培訓計畫-呼吸治療類

106.05.15 高醫同教字第 1060601140 號發文

107.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0368 號發文

107.12.24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3392 號發文

109.01.13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0032 號發文

109.12.08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3425 號發文

111.01.10 高醫同教字第 1100603618 號發文

111.04.06 高醫同教字第 1110600854 號發文

112.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120600524 號發文

113.01.18 112 學年度第 2 次醫事教育組教學會議通過

一、訓練目的/目標

配合教學醫院聯合培訓機制之規劃與人才培育之需求，本科室提供良好的訓練場域，分享教學資源，接受各醫療院所呼吸治療職類學員接受相關呼吸治療專業訓練，以學習者為中心提供指導或互相交流業務流程及照護執行模式，培養受訓人員提升整體呼吸治療專業知識、技能及態度，滿足教與學雙方需求。

二、訓練對象

國內、外大專院校呼吸治療科系畢業，領有衛生福利部核發呼吸治療師證書，並符合「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訓練資格之呼吸治療人員或有受訓需求之呼吸治療師。

三、聯合培訓合作機構

全國其他與本院簽訂聯合訓練合約之醫療院所。

四、訓練實施方式

(一) 訓練課程綱要及內容

本職類可提供代訓之臨床呼吸治療服務內容包含如下：

訓練時間	項目	內容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40 小時	肺功能檢查	1.肺功能檢查室設備與儀器介紹說明。 2.肺功能檢查排檢項目與說明。 3.實際執行各項肺功能檢查與操作技巧訓練。 4.基礎肺功能報告判讀訓練。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1.實際個案完整獨立操作至少 20 例。 2.儀器校正測試與問題故障排除。
40 小時	呼吸道藥物衛教	1.各項呼吸道藥物操作說明。 2.氣喘與慢性阻塞性肺病衛教訓練。 3.實際執行各項衛教與藥物操作訓練。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1.實際個案完整獨立操作每種設備(含衛教)至少 5 例。 2.通過公版操作技術評核測試。 ※每一項吸入劑的

				操作考核成績滿分為 20 分,成績≤14 分則該項劑型的操作需重新補考。
40 小時	支氣管鏡檢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氣管鏡檢查室設備與消毒流程介紹說明。 2.支氣管鏡檢查流程介紹說明。 3.支氣管鏡協助經皮氣切術執行流程介紹說明。 4.支氣管鏡檢體包裝與送檢流程介紹說明。 5.實際執行支氣管鏡消毒流程訓練。 6.實際執行支氣管鏡檢查與合併協助經皮氣切術流程訓練。 7.實際執行支氣管鏡檢體包裝與送檢訓練。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實際個案完整獨立操作(含檢體處理送檢)至少 5 例。 2.儀器校正測試與問題故障排除。

(二) 依派訓單位需求於事前溝通訓練內容，協助完成呼吸治療職類相關訓練，以增進學習者之臨床操作經驗與專業能力。

五、權利義務

(一) 收訓醫院之權利與義務

1. 依據『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所制定之訓練標準。
2. 收訓醫院依訓練計畫提供受訓學員相關教育訓練。

(二) 派訓機構與受訓學員之權利與義務

1. 由派訓機構函送公文申請，並檢附申請相關文件向本院人力資源室提出申請。

【代訓人員進修申請相關資料表，包括受訓後滿意度調查與結訓申請表等，詳情請洽 https://www.kmth.org.tw/Web/KMTTHInterWeb/InterWeb/InnerPage/2020010678?InnerUrl=/Department/Admin/dept_6300_working.html 敬請黏妥各項證照影本】

2. 派訓前請先與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進行溝通協調受訓內容與排程。
3. 受訓學員必須在臨床教師之指導下進行學習，並遵守工作場域相關規定。
4. 受訓學員於受訓期間之出勤、請假作業，須依收訓醫院之相關規定辦理。
5. 受訓學員於訓練期間發生醫療糾紛或其他法律責任問題時，依『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與合約書內容辦理。

六、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

- (一) 聯絡人：洪加芬 組長
- (二) 聯絡電話：07-2911101 轉 8418
- (三) 聯絡信箱：880173@kmuh.org.tw

七、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科室主管會議通過後修正之。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醫事人員聯合培訓計畫-物理治療類

106.05.15 高醫同教字第 1060601140 號發文

107.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0368 號發文

107.12.24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3392 號發文

109.01.13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0032 號發文

109.12.08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3425 號發文

111.01.10 高醫同教字第 1100603618 號發文

111.04.06 高醫同教字第 1110600854 號發文

112.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120600524 號發文

113.01.18 112 學年度第 2 次醫事教育組教學會議通過

一、訓練目的/目標

配合教學醫院聯合培訓機制之規劃與人才培育之需求，本科室提供良好的訓練場域，分享教學資源，接受各醫療院所物理治療職類學員接受相關物理治療專業訓練，以學習者為中心提供指導或互相交流業務流程及照護執行模式，培養受訓人員提升整體物理治療專業知識、技能及態度，滿足教與學雙方需求。

二、訓練對象

國內、外大專院校物理治療科系畢業，領有衛生福利部核發物理治療師證書，並符合「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訓練資格之物理治療人員或有受訓需求之物理治療師。

三、聯合培訓合作機構

全國其他與本院簽訂聯合訓練合約之醫療院所。

四、訓練實施方式

(一) 訓練課程綱要及內容

本職類可提供代訓之臨床物理治療服務內容包含如下：

訓練時間	項目	內容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2小時	淋巴水腫醫學知識	熟悉病例相關之醫學知識，如：熟悉疾病的症狀、預後與治療原則。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筆試。
2小時	淋巴水腫評估技巧	需熟悉病例相關之臨床評估技巧。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DOPS。
6小時	治療技術整合與應用	整合性消腫治療原則：壓力治療、徒手淋巴引流手法、疤痕處理、肌筋膜處理、運動治療原則及衛教。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專題報告。
2小時	基本設備操作能力	彈性繃帶使用及功能區分、壓力衣物使用方法。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口試、會談、滿意度、心得。

- (二) 依派訓單位需求於事前溝通訓練內容，協助完成物理治療職類相關訓練，以增進學習者之臨床操作經驗與專業能力。

五、 權利義務

(一) 收訓醫院之權利與義務

1. 依據『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所制定之訓練標準。
2. 收訓醫院依訓練計畫提供受訓學員相關教育訓練。

(二) 派訓機構與受訓學員之權利與義務

1. 由派訓機構函送公文申請，並檢附申請相關文件向本院人力資源室提出申請。
【代訓人員進修申請相關資料表，包括受訓後滿意度調查與結訓申請表等，詳情請洽 https://www.kmtth.org.tw/Web/KMTTHInterWeb/InterWeb/InnerPage/2020010678?InnerUrl=/Department/Admin/dept_6300_working.html 敬請黏妥各項證照影本】
2. 派訓前請先與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進行溝通協調受訓內容與排程。
3. 受訓學員必須在臨床教師之指導下進行學習，並遵守工作場域相關規定。
4. 受訓學員於受訓期間之出勤、請假作業，須依收訓醫院之相關規定辦理。
5. 受訓學員於訓練期間發生醫療糾紛或其他法律責任問題時，依『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與合約書內容辦理。

六、 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

- (一) 聯絡人：蔡怡珽 組長
- (二) 聯絡電話：07-2911101 轉 8421
- (三) 聯絡信箱：ptpanda@gmail.com

七、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科室主管會議通過後修正之。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醫事人員聯合培訓計畫-職能治療類

106.05.15 高醫同教字第 1060601140 號發文

107.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0368 號發文

107.12.24 高醫同教字第 1070603392 號發文

109.01.13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0032 號發文

109.12.08 高醫同教字第 1090603425 號發文

111.01.10 高醫同教字第 1100603618 號發文

111.04.06 高醫同教字第 1110600854 號發文

112.02.21 高醫同教字第 1120600524 號發文

113.01.18 112 學年度第 2 次醫事教育組教學會議通過

一、訓練目的/目標

配合教學醫院聯合培訓機制之規劃與人才培育之需求，本科室提供良好的訓練場域，分享教學資源，接受各醫療院所職能治療職類學員接受相關職能治療專業訓練，以學習者為中心提供指導或互相交流業務流程及照護執行模式，培養受訓人員提升整體職能治療專業知識、技能及態度，滿足教與學雙方需求。

二、訓練對象

國內、外大專院校職能治療科系畢業，領有衛生福利部核發職能治療師證書，並符合「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訓練資格之職能治療人員或有受訓需求之職能治療師。

三、聯合培訓合作機構

全國其他與本院簽訂聯合訓練合約之醫療院所。

四、訓練實施方式

(一) 訓練課程綱要及內容

本職類可提供代訓之臨床職能治療服務內容包含如下：

訓練時間	項目	內容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4小時	副木製作技術及相關輔具評估	1.臨床實際製作副木。 2.輔具評估。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DOPS。
4小時	兒童職能治療技術	1.發展遲緩兒童的評估及早期療育。 2.感覺統合評估及治療。 3.兒童日常生活功能之訓練。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MiniCEX。
6小時	生理疾病職能治療技能	1.個案日常生活功能獨立訓練。 2.個案動作功能訓練：主被動運動訓練、動靜態平衡訓練設備操作、hot plus 電腦化互動遊戲訓練。 3.個案認知功能訓練: Brain club	教師示範及學員實務操作。	回饋紀錄。

		互動式遊戲訓練、桌遊。		
--	--	-------------	--	--

(二) 依派訓單位需求於事前溝通訓練內容，協助完成職能治療職類相關訓練，以增進學習者之臨床操作經驗與專業能力。

五、 權利義務

(一) 收訓醫院之權利與義務

1. 依據『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所制定之訓練標準。
2. 收訓醫院依訓練計畫提供受訓學員相關教育訓練。

(二) 派訓機構與受訓學員之權利與義務

1. 由派訓機構函送公文申請，並檢附申請相關文件向本院人力資源室提出申請。

【代訓人員進修申請相關資料表，包括受訓後滿意度調查與結訓申請表等，詳情請洽 https://www.kmtth.org.tw/Web/KMTTHInterWeb/InterWeb/InnerPage/2020010678?InnerUrl=/Department/Admin/dept_6300_working.html 敬請黏妥各項證照影本】

2. 派訓前請先與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進行溝通協調受訓內容與排程。
3. 受訓學員必須在臨床教師之指導下進行學習，並遵守工作場域相關規定。
4. 受訓學員於受訓期間之出勤、請假作業，須依收訓醫院之相關規定辦理。
5. 受訓學員於訓練期間發生醫療糾紛或其他法律責任問題時，依『高雄市立大同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辦法』與合約書內容辦理。

六、 本科室聯合訓練對外窗口

- (一) 聯絡人：蔡秋瑾 組長
- (二) 聯絡電話：07-2911101 轉 8421
- (三) 聯絡信箱：joyjoyjoy.tsai@yahoo.com.tw

七、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科室主管會議通過後修正之。